

##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聲寶集團書卷獎學金申請辦法

壹、目的：為鼓勵本校學生努力向學，獎勵在校優秀學子，自民國

108年起設立聲寶集團獎學金辦法，以下簡稱本獎學金。

貳、本獎學金基金來源：聲寶集團捐助每年新台幣貳拾萬元整。

參、資格：凡就讀本校學生，符合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為該年級前

20名，若學業平均成績相同時以學業成績總分排名，當兩

項成績均同分時將以本校獎學金委員會審議為主。

(高一學生上學期無法使用國中在校成績申請本獎學金)

肆、獎額：每名兩千元整，並頒發獎狀一紙。

伍、本獎學金依據捐贈者所捐助金額，可調整參與資格與獎額。

陸、本辦法經由捐贈者同意，陳校長核可後施行。